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、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5月9日14:0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19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9日，其中：

（1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5月9日上午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

（2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5月8日下午15:00至2019年5月9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西单民丰胡同31号中水大厦会议室。
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宗文峰先生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 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2名，代表股份203,262,636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.6279%。

2.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名，代表股份189,392,044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.2859%。

3. 网络投票情况

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名，代表股份13,870,592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.3420%。

4.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（1）公司在任董事8人，出席3人；

（2）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出席3人；

（3）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；

（4）广东信达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张磊、张大龙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)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,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. 议案名称:《2018年度董事会报告》

审议结果: 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203,212,436	99.9753%	50,200	0.0247%	0	0.0000%

2. 议案名称: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审议结果: 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203,212,436	99.9753%	50,200	0.0247%	0	0.0000%

3. 议案名称:《2018年度报告和2018年度报告摘要》

审议结果: 通过

表决情况:

股东	同意	反对	弃权

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203,212,436	99.9753%	50,200	0.0247%	0	0.0000%

4. 议案名称：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203,212,436	99.9753%	50,200	0.0247%	0	0.0000%

5. 议案名称：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203,212,436	99.9753%	50,200	0.0247%	0	0.0000%

6.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4,162,690	99.6188%	54,200	0.3812%	0	0.0000%

7. 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4,162,690	99.6188%	54,200	0.3812%	0	0.0000%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14,166,690	99.6469%	50,200	0.3531%	0	0.0000%
2	《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14,162,690	99.6188%	54,200	0.3812%	0	0.0000%
3	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》	14,162,690	99.6188%	54,200	0.3812%	0	0.0000%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以上议案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，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1/2以上通过。

议案6、议案7为关联交易议案，关联股东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有限公司、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：广东信达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张磊、张大龙

3. 结论性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

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；
2. 广东信达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10日